



# CHINA AGROTECH HOLDINGS LIMITED

## 浩倫農業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73)

###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 末期業績公佈

#### 末期業績

浩倫農業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末期業績,連同二零零三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營業額	1	822,027	664,092
銷售成本		(724,755)	(541,847)
毛利		97,272	122,245
其他收益		630	1,112
銷售及分銷開支		(33,681)	(47,219)
一般及行政開支		(45,449)	(46,575)
經營溢利	2	18,772	29,563
融資成本	3	(2,337)	(1,478)
除稅前溢利		16,435	28,085
稅項	4	114	(1,562)

\* 僅供識別

除稅後溢利		16,549	26,523
少數股東權益		(1,667)	626
		<u>14,882</u>	<u>27,149</u>
股東應佔溢利			
每股盈利	5		
— 基本		<u>3.9仙</u>	<u>7.7仙</u>
— 攤薄		<u>3.8仙</u>	<u>7.7仙</u>

附註：

1.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大陸從事以下業務：(i)製造及銷售植物生長劑、農藥及肥料（「製造業務」）；(ii)買賣農藥、肥料及其他農資產品（「貿易業務」）；及(iii)提供植保科技服務（「顧問業務」）。

本集團其他業務主要包括投資控股，該業務之規模均不足以獨立呈報。

按本集團業務劃分之營業額及分部業績之分析如下：

(i)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製造業務 千港元	貿易業務 千港元	顧問業務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撇銷 千港元	本集團 千港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187,846	631,537	2,644	—		822,027
分部間之銷售	<u>1,611</u>	<u>299</u>	<u>—</u>	<u>—</u>	(1,910)	<u>—</u>
	<u>189,457</u>	<u>631,836</u>	<u>2,644</u>	<u>—</u>		<u>822,027</u>
分部業績	<u>41,059</u>	<u>(19,323)</u>	<u>1,225</u>	<u>(4,740)</u>		<u>18,221</u>
利息收入						551
融資成本						(2,337)
稅項						114
少數股東權益						<u>(1,667)</u>
股東應佔溢利						<u>14,882</u>

(ii)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重列)

	製造業務 千港元	貿易業務 千港元	顧問業務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撇銷 千港元	本集團 千港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155,703	507,905	484	—		664,092
分部間之銷售	4,855	—	—	—	(4,855)	—
	<u>160,558</u>	<u>507,905</u>	<u>484</u>	<u>—</u>		<u>664,092</u>
分部業績	<u>51,944</u>	<u>(15,377)</u>	<u>(1,510)</u>	<u>(6,310)</u>		<u>28,747</u>
利息收入						816
融資成本						(1,478)
稅項						(1,562)
少數股東權益						626
股東應佔溢利						<u>27,149</u>

本集團之業務主要在中國大陸經營，而本集團的一切營業額均來自中國大陸經營的業務。因此，並無呈列地區分部分析。

2. 經營溢利

經營溢利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無形資產攤銷		
— 商譽	9,830	7,329
— 產品開發成本	1,696	2,234
— 技術知識	9,925	3,016
— 系統開發成本	8,669	5,78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2,780	9,649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48	(74)
職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u>10,414</u>	<u>10,376</u>

3. 融資成本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下列項目的利息開支：		
— 銀行貸款	1,166	—
— 應付票據	1,171	1,178
— 應付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欠款	—	300
	<u>2,337</u>	<u>1,478</u>

#### 4. 稅項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		
— 本年度準備	—	1,656
— 上年度超額準備	(114)	(94)
	<u>(114)</u>	<u>1,562</u>

本公司免繳開曼群島稅項，直至二零一九年為止。

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指就本集團的中國大陸附屬公司估計應課稅溢利徵收的稅項。中國大陸內資企業須按企業所得稅率18%至33%繳納稅款。在中國大陸福建經濟特區成立的外資製造企業，須按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15%至24%繳納稅款。

本集團自一九九八年起成立的數家外資製造企業，根據中國大陸適用於外資企業的有關稅務規則及法規，可於首個獲利年度起計兩年獲豁免繳納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其後連續三年獲減免一半所得稅。由於該等外資製造企業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處於稅務虧損狀況或可享有稅項全數豁免優惠，故並無就該等企業之營運於該年度作出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準備（二零零三年：無）。

其他於中國大陸之附屬公司均為中國大陸的內資企業，從事農資產品買賣業務（「貿易附屬公司」），合資格申請減免或豁免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惟有待當地稅務機關批准。若干該等貿易附屬公司已獲發批准，就其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營運獲豁免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其他未獲批准之貿易附屬公司則須按18%至33%之稅率繳納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大部分植物生長劑及生物農藥銷售由福建浩倫生物工程技術有限公司進行，根據有關中國大陸稅務機關的書面批准，該等公司獲豁免繳納中國大陸增值稅（「增值稅」）。本集團的農藥、肥料及其他農資產品銷售根據中國大陸稅務規例須按0%至17%之稅率繳納增值稅。

由於年內於香港經營的附屬公司並無應課稅溢利（二零零三年：無），故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準備。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並無重大未撥備遞延稅項。

#### 5.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綜合股東應佔溢利14,882,000港元（二零零三年：27,149,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386,757,000股（二零零三年：351,565,000股，已按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二十日每持有十股獲發三股紅股之基準進行之紅股發行作出調整）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乃按綜合股東應佔溢利約14,882,000港元（二零零三年：27,149,000港元）及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約389,101,000股（二零零三年：351,565,000股，已按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二十日每持有十股獲發三股紅股之基準進行之紅股發

行作出調整)計算,並就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所有潛在攤薄股份之影響作出調整。年內,行使尚未行使購股權所產生潛在攤薄股份對已發行股份平均數目之影響約為2,344,000股(二零零三年:無),而有關股份被視為已按零代價發行,猶如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於購股權可予行使當日已獲行使。

## 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零三年:無)。

## 全年業績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綜合營業額約為822,027,000港元(二零零三年:664,092,000港元),而股東應佔溢利約為14,882,000港元(二零零三年:27,149,000港元),分別較上一財政年度增長約24%及減少45%。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進一步擴展其市場覆蓋及鞏固其市場地位,故其農資分銷業務錄得進一步增長。此外,於去年展開之植保技術服務業務亦於年內取得可觀增長。本集團於年內開始生產生物農藥BtA。然而,面對國內加強就農藥對環境影響方面的管理,農業部已開始限制和禁止毒性及殘留較高的農藥的使用;而對新成份、新劑型的農藥則必須通過環境測試後才可投入市場。由於本集團生產的植物生長劑和BtA屬於需經環境測試的產品,自二零零四年一月起暫停生產,因此該兩項產品的營業額及經營溢利貢獻均見顯著下降。預期該等產品於二零零四年底可完成測試及重新推出市場。

由於農資貿易業務是以量取勝,而毛利率只有約4%,相對遠較植物生長劑業務的70%以上毛利率水平及生產業務的37%平均毛利率水平為低,而該項業務的營業額較上一財政年度上升24%,佔本集團綜合營業額約77%(二零零三年:約76%),本集團的平均整體毛利率因而拉低至約12%(二零零三年:約18%)。此外,由於植物生長劑業務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減弱、農資產品貿易業務尚未能提供可觀盈利貢獻(主要由於電腦系統自去年投入運作後開發成本須攤銷一整年及攤銷往年所購入業務產生之商譽),再加上撇銷若干新產品投資項目研發開支額合共約801,000港元(二零零三年:7,727,000港元),致整體股東應佔溢利較上一財政年度的水平減少45%。

## 農資貿易業務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之農資貿易業務在原有區域內得到進一步增長,市場佔有率亦有所擴大。目前,本集團之農資貿易業務已覆蓋福建、山西、江西、湖南、江蘇及海南六個省份。面對日益擴展之跨省業務,本集團的管理亦進一步加強,即通過自行開發的供應鏈管理系統、中央財務系統及資金管理平台,把產、銷、存及資金的數據力臻實時掌握。在此基礎上,本集團進一步把業務擴展到山東省及上海。

年內，本集團向兩家分別位於山東省濟南市及上海市的本地著名農資企業購入農資貿易業務，代價分別為人民幣5,000,000元及人民幣7,000,000元。預期該等合營公司將於下一個財政年度為本集團帶來貢獻。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源自貿易業務的營業額約達631,537,000港元（二零零三年：507,905,000港元），較上一財政年度上升約24%，佔本集團綜合營業額約77%（二零零三年：76%），彰顯出貿易業務持續增長且擴展速度極快，並反映該項業務對本集團的重要性。

貿易業務一向以量取勝，相對毛利率則低至約4%。因此，為產生足夠毛利，該業務必須爭取相當高水平的營業額，方能應付宣傳及廣告開支和電腦系統開發成本及收購業務所產生商譽的攤銷。再者，由於原料價格上揚及政府於年內監控農資市價通脹，以致貿易毛利率受影響。然而，由於在回顧財政年度內貿易業務持續擴充，該項業務錄得驕人的營業額約631,537,000港元，而經營虧損（不包括收購業務所產生商譽及電腦系統開發成本的攤銷）則減至約824,000港元（二零零三年：經營虧損（不包括收購業務所產生商譽及電腦系統開發成本的攤銷）約2,369,000港元）。

展望未來數年，本集團相信現有省份的貿易業務將日益增強，客戶網絡將愈趨成熟及不斷壯大，而協同效益亦會更為顯著。展望將來，本集團將物色合適省份及地區，進一步擴展業務及市場滲透率，向本地及海外供應商爭取更多產品獨家分銷權，並向客戶提供植保技術服務進一步取得協同效益，貿易業務因而可於日後為本集團帶來可觀盈利貢獻。

## 農資生產業務

隨着本集團農資貿易業務的發展和集團流通平台的建設，農資生產業務也將得到進一步發展。

在農藥生產業務方面，除因受到國內農業政策規定的測試所影響的產品外（植物生長劑及BtA），本集團不斷進一步加強上游產品的開發，包括在湖南省租賃兩家大型農藥廠的生產基地及獨家分銷其產品；及收購不同農業研究所和農業大學新開發的共28種殺蟲劑、殺菌劑和殺蟎劑產品，並預期於明年推出市場。

而在化肥生產業務方面，除於去年購入的三種專用複混肥已投入生產外，本集團於本年度在湖北省收購了一家磷肥廠。由於中國的化肥市場份額比農藥大得多，本集團在化肥生產領域的嘗試將為本集團未來在化肥業務的增長奠下重要基礎。

本集團各項生產業務的詳情如下：

### 植物生長劑

來自植物生長劑業務所得營業額及經營溢利分別約為96,526,000港元（二零零三年：144,123,000港元）及48,848,000港元（二零零三年：62,059,000港元），較上一財政年度分別減少33%及21%，主要是由於自二零零四年一月起暫停投產，以遵守就產品進行環保測試新頒佈之政府政策。因此，植物生長劑的銷量下降27%（二零零四年：1,024噸，二零零三年：1,412噸）。此外，作為可提升產品競爭力之市場策略，植物生長劑售價自二零零三年一月起下調20%，因此經抵銷控制成本之影響後，植物生長劑業務於整個財政年度的毛利率輕微下降至約71%（二零零三年：約72%）。

新型植物生長劑產品方面，本集團現正與多間研究所合作研究與開發棉花、中草藥、高油玉米及鮮食玉米的專用型植物生長劑。研發該等新型植物生長劑的合約總額約為15,000,000港元，已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前全數支付。預期各研發項目將於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五年陸續完成，並於其後投入商業生產。

### 生物農藥(BtA)

BtA已於二零零三年三月正式投產。以銷量451噸（二零零三年：73噸）計算，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營業額及經營溢利（不包括該知識產權收購成本的攤銷）分別約為27,605,000港元（二零零三年：4,489,000港元）及5,763,000港元（二零零三年：296,000港元）。然而，由於BtA生產自二零零四年一月起因進行環保測試而暫停，BtA業務僅於財政年度上半年為本集團帶來收益。董事會相信，當生產及銷售恢復正常，BtA業務將為本集團帶來可觀貢獻。

### 湖南省生產基地

為加快擴大本集團於湖南省市場份額的步伐，本集團向兩家大型農資製造商取得獨家銷售及分銷產品之權利。本集團已就獨家銷售及分銷權利向該兩家製造商分別支付約7,500,000港元按金。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該兩個生產基地為本集團帶來約113,000,000港元總收益。

本集團相信，該等安排將改善本集團於湖南省的市場地位，並可打入擁有龐大潛力的湖南省農資市場。

### 購買位於湖北省之生產基地

於二零零三年八月，本集團與兩家獨立肥料製造商訂立協議，以代價約14,858,000港元收購彼等之生產設施、廠房及土地使用權，以及使用其商標銷售化學肥料五年之權利。該生產基地已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在移交後開始投產，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為本集團帶來約5,000,000港元收益。本集團預期當生產業務漸入軌道，加上更有效掌握銷售渠道後，生產基地將為本集團帶來可觀貢獻，並加強本集團於湖北省之市場地位。

## 植保科技服務

本集團自去年起開始為多家農產品出口商及大型農場提供全面植保科技服務，因此，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錄得服務收入約2,644,000港元（二零零三年：484,000港元）。該項業務預期將與本集團全國農資貿易業務產生協同效益。

為向農產品生產商提供高增值服務及一站式農業解決方案，本集團於去年投資約7,500,000港元開發農作物病蟲害遠程診斷電腦系統，已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全數支付有關系統之款項。該項遠程診斷系統開發工作已大致上完成，並嘗試應用於本集團若干直銷門市，表現理想。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 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及銀行信貸為其資本開支及其他資金需要提供經營資金。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現金及銀行結餘和有限制銀行存款為111,958,000港元，包括以港元計算的27,930,000港元金額及以人民幣計算的84,028,000港元金額。

就外匯風險而言，由於本集團的盈利及借貸均主要以人民幣計算，而人民幣與港元之間的匯率波動於回顧年度甚為穩定，故此並無承受重大匯率波動風險。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金融工具作為對沖用途。

### 借貸及銀行信貸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銀行借貸約47,794,000港元（以人民幣計算），按年利率約4.5厘至7.5厘計息，其中約15,743,000港元、1,885,000港元及30,166,000港元分別以17,000,000港元銀行存款、本集團若干機器及一間附屬公司之公司擔保作為抵押。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應付票據156,000,000港元。該等票據均以人民幣計算，而整筆金額已以本集團48,818,000港元的已質押銀行存款（亦為以人民幣計算）作為抵押。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維持於15%之水平，該比率乃按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銀行借貸除以股東資金計算。

### 承擔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收購產品技術知識成本及廣告和宣傳開支有未償還已訂約資本及其他承擔約8,000,000港元。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經營租約承擔約1,454,000港元。

### 或然負債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 薪酬政策及購股權計劃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之薪金及其他薪酬開支合共約10,414,000港元，員工人數平均約600人。

薪酬組合包括薪金、強制性公積金及與個人表現掛鈎的年終花紅。本集團已採納購股權計劃。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涉及30,000,000股股份之購股權已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有關參與人士。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核數、內部監控及財務匯報事項，包括於年內審閱本公司未經審核中期賬目及經審核全年賬目。

## 最佳應用守則

本公司於本回顧財政年度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惟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明勇先生並無固定委任年期，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值告退。

## 於聯交所網站刊載進一步資料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前生效之上市規則附錄16第45(1)至45(3)段所規定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於聯交所網站刊載。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吳少寧

香港，二零零四年十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吳少寧先生及楊卓亞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林明勇先生、張紹升先生及黃志威先生。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